

上海市嘉定区应急管理局(通知)

嘉应急〔2020〕8号

关于做好 2020 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 编制工作的通知

各镇、街道、嘉定新城、嘉定工业区、菊园新区安监站(所):

《嘉定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工作计划》已经区政府批准,现印发给你们。请你们根据辖区实际情况,做好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编制工作,经镇政府(街道办事处、管委会)审核同意后,于 3 月 31 日前将监督检查计划报我局(联系人:赵晨,电话传真:59530217)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:《嘉定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
工作计划》

上海市嘉定区应急管理局

2020 年 3 月 6 日

